

酒店收“开瓶费” 算不算变相禁自带酒水?

记者调查宁波餐饮企业,禁止自带酒水的不多,收服务费的不少

记者眼

现在去宁波的一些餐馆吃饭,能自带酒水吗,包厢有没有最低消费限制?昨天,记者拨打了多家餐馆酒店的订餐电话,发现很少有商家设包厢最低消费和禁止自带酒水,但收取“开瓶费”也就是所谓的服务费的现象很普遍。

近日,最高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明确表示,餐饮行业“禁止客人自带酒水”、“包间设置最低消费”等规定属霸王条款,无效。不过,律师认为“规定挺美,但实际维权很难”。

记者 胡珊 孙美星 通讯员 贝瓅



漫画 任山葳

记者调查 >>>

不少酒店对自带酒水收服务费

“包厢没有最低消费,自带酒水可以,不过要收服务费。”宁波饭店的工作人员说,自带酒水每桌要收100元服务费。

向阳渔港彩虹店的工作人员介绍,包厢没有最低消费,自带酒水要收服务费,白酒150元一瓶,红酒100元一瓶,一桌200元封顶。

凯洲皇冠假日酒店工作人员表示,包厢的消费没有强制规定,但10人左右的消费一般会在1500元以上,自带酒水需要收取服务费,红酒50元一瓶,白酒是200元一桌。

宁波大酒店工作人员明确表示,酒水不能自带,即使交服务费也不行,包厢建议每人消费200元以上。

不过,随着最高法的表态被众多媒体报

道以后,餐饮市场也发生了悄然的变化,有的餐馆取消了自带酒水的服务费。

如某外地连锁品牌餐馆在江东的分店工作人员说,如果顾客自带酒水,几天前还是要收服务费的,从这几天不收了。

状元楼酒店的工作人员称,包厢没有最低消费,顾客可以随意点单,从今年1月开始自带酒水不收任何费用。

石浦大酒店百丈店、小南国天一广场店等酒店工作人员均明确表示,顾客可以自带酒水,不收服务费。

也有不少商家在观望。如外婆家总部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,他们对自带酒水的顾客不会拒绝,但是否收取服务费,暂时还没有正式的规定,仍在观望中。

餐饮界人士 >>>

对自带酒水收费是市场行为

“今年餐饮形势不好,很多酒店对最低消费、自带酒水的政策都宽松了很多,但顾客自带酒水来我们毕竟要提供杯子和服务,适当收取一定费用也是合理的。”采访中,不少业内人士坦言,如今餐饮业生意难做,利润微薄,如果没有了酒水的收入,生意更难。

也有餐饮界人士认为,对自带酒水收费是市场行为,只要饭店事先声明收费标准,相关部门不应越过市场过度干涉。

采访中,消费者都对此规定表示欢迎,有不少消费者认为自带酒水去酒店都是因为酒水价格太高,如果酒店的酒水便宜点,自带酒水的顾客自然会减少。

法官态度 >>>

是否变相设限看收费是否合理

对商家将“禁止自带酒水”变通为收取相应的“开瓶费”和“酒水服务费”的做法,北仑法院研究室主任方指挥说:“我个人觉得,收取酒水服务费不同于‘禁止自带酒水’的霸王条款,是符合合同法规定的。双方是一种协商的关系,你也可以选择不在这家酒店消费。”

“是否构成变相设限,关键要看酒水服务费收取是否合理。这取决于消费场所提供的服务质量,不同的消费场所可能标准也不一样。”

那到底多少算合理呢?目前大多数酒店收取餐费动辄100元到数百元合理吗?“我个人认为,可能过高。但到底多少,还是要具体案件具体分析。”方指挥说。



律师观点 >>>

规定挺美,维权很难

“最低消费”和“禁止自带酒水”属违规,争议了多年,但消费者的维权水平一直都停留在拨打投诉热线的层次,很少进入司法阶段的。”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傅凌志说。

这是事实,宁波基层法院每年受理的消费纠纷少得可怜,还有相当部分是职业打假人完成的。一顿饭钱才多少,一场官司呢?律师费3000~5000元,诉讼费50元或者更多,耗时3个月或者更长。不是被逼急了,很少有人去较真。

相较而言,商家的违法成本却很低。如果它同意自带酒水,不设最低消费,每年的损失可能数百万元,但即便输了官司,最终的结果可能也就退还几百元钱。

傅凌志说,最高院这次明确“最低消费”和“禁止自带酒水”属霸王条款,更显著的意义在于表达一种司法态度,增强消费者维权底气,促进消费行业自律,相关的行政机关从执法层面接受这样的观念,正面引导的作用大过实际效果。

“不过,对消费者而言,不管有没有必要上法庭,消费时都应当保留发票、消费明细等凭证,如果遭遇‘最低消费’、‘禁止自带酒水’等不公平待遇,付钱之前最好让商家在消费明细上将每一笔消费注明,这是维权的凭证,也是诉讼的证据。”

车子抱死 查出“毒驾”男子

17日,高速交警宁波支队处理了一起毒驾案,温州籍男子何某被记12分,并吊销驾驶证。

2月1日(大年初二)早晨7点30分许,G92杭甬高速往宁波方向272KM(余姚出口不到1公里),何某驾驶越野车(未悬挂牌照)在高速上拦下高速交警的巡逻车,声称自己和家人遭人绑架,但他前后叙述自相矛盾。

民警随后在其越野车上发现一把1米长自制的长矛、3块牌照、3张他人身份证。

高速交警怀疑何某吸食毒品后产生幻觉,将其移交给余姚当地派出所。经抽血检测,他果然吸食了冰毒。何某随即被行政拘留。

何某今年27岁,他供述1月31日晚上,他在绍兴一宾馆吸食了毒品,次日凌晨驾车准备驶往温州,在余姚路段车辆突然抱死,于是在高速公路上拦下警车声称被绑架。

何某拘留期满被释放后,突然“失踪”,手机处于关机状态,甚至其父母也无法联系到他。直到17日,他才到高速交警三大队接受处理。

记者 陈爱红 通讯员 杨建军

假房产证 牵出律师侄子

为了证明妻子对丈夫的贷款不知情,抵押无效,一对夫妻向法院提供了一本假房产证。法官一查,不仅发现房产证是假的,而且代理律师还是当事人的侄子。

鉴于律师可能对伪造行为知情,前天,江东法院向该律师所在地司法局发出司法建议。昨天早上,当地司法局来电,表示已成立专案小组调查此事。

2012年10月,裘某因经营需要,以妻子为担保人向银行贷款100万元,还把夫妻名下的一套房产作了抵押。

贷款到期后,裘某迟迟未还钱。去年年底,银行将裘某夫妻告上法庭。

开庭当天,裘某夫妇请了一名山东的律师董某代理案子。庭审中,裘某夫妇也提交了一份房产证,除了产权证号和附记部分不同,其余的跟银行提交抵押的房产证一模一样。

董某说,裘某去贷款抵押时,妻子并不知情,抵押应该无效。

银行的代理人看了又看房产证,没发现异样,认为可能是裘某办抵押时用了障眼法,故意将原来的房产证挂失补办后,拿到银行办理的抵押手续,所以存在两本产权证。

为了查明事实,法官去了房管部门调查。结果令人吃惊,原来裘某夫妇提供的房产证是伪造的,不仅如此,他们所聘请的律师董某,还是裘某的侄子。

2月17日,法院判决支持银行的诉讼请求,裘某夫妻败诉。

对于裘某夫妇向法院提供假证的行为,江东法院决定处罚。而鉴于董某与裘某是亲戚关系,存在明知的可能,江东法院也向董某所在地司法局发了司法建议书,望加强律师管理。

记者 胡珊